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輔導委員會會議

一、時間：111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二、地點：學生活動中心會議室

三、主席：黃校長有評

紀錄：陳雅雯

出席人員：學生輔導委員會委員

列席人員：魏惠生諮商心理師、邱志軒諮商心理師、許蕙娟輔導員、
黃予希輔導員、蔡美雪輔導員

四、主席致詞：略

五、業務報告：

- 一、110 學年度輔導績效優良系科為航運管理系、行銷與物流管理系及資訊工程系；績優導師共 11 位(電機工程系從缺，如附件 1)。符合遴選資格導師由學院各遴薦兩位於本次委員會議評選 3 位優良導師。
- 二、本學期義務輔導老師計 35 位，排定時間於研究室值班並支援學生輔導工作。
- 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相關規定，完成 111 學年度入學轉銜名單比對，共 4 人，納入本校高關懷個案管理機制，持續追蹤並視需要與導師偕同輔導。
- 四、為協助新生順利適應校園生活，依本校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辦理「111 學年度新生心啟航」系列班級輔導及情緒量表施測，計 20 場次，11 月 7 日密件發送篩檢結果至各班導師，由中心心理師與各班導師於 12 月 9 日前共同完成需追蹤學生關懷，並依需求安排後續輔導。
- 五、111 年 8 月 24 日辦理宿舍幹部自殺防治訓練，邀請唐昭宇心理師講授自殺防治守門人核心觀念、迷思破除，辨識可能對象之評估技巧、一問二應三轉介因應原則。期間多以情境題帶領演練，幹部們表示增加危機應變知能確實有助降低職務壓力，且同理心練習增進平時人際相處。

- 六、為加強年度生命教育-自殺防治宣導效益，提升導師輔導知能及全校有志者之專業輔導訓練，111年11月2日至4日辦理「111年度養心週」，邀請台北馬偕醫院自殺防治中心周昕韻心理師，主講「從身體經驗介入來協助創傷反應並創造心關係」系列講座及工作坊。
- 七、依教育部111年6月2日臺教學(三)字第1112803155號函頒「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修訂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111年10月13日併同本校三級預防工作檢核表函報教育部獲通過。後續定期蒐集各處室相關工作報告納入主管會議中檢視，以利校長進行跨處室協調及資源統整。
- 八、為提升輔導成效，提供系統性支持，於111年9月30日辦理個案會議；11月2日辦理自殺通報個案督導會議；111年11月17日辦理介入性個案支持團體。
- 九、111學年度第1學期個別心理輔導工作，截至111年12月16日，共計272人次。
- 十、官網彙整、製作多項輔導資源，以利推廣利用，共同提升本校學生心理健康：
 - (一) 本中心規劃邀請台北馬偕醫院自殺防治中心周昕韻心理師錄製的自殺防治系列教材(影音版)，已掛本中心官網(心晴放映室)。共有3部影片，每片約15分鐘，分別針對所有守門人的「捕手篇」、主要陪伴者的「家長篇」及被負向情緒所苦者的「投手篇」。
 - (二) 已辦理之心理健康含自殺防治研習課程講義(關心講座)。
 - (三) 彙整校內外心理健康資源單張(資源導航)，包含「我想更了解自己-自我探索與成長資訊彙整」、「我感覺不太好，想找人聊聊-心理健康資源彙整」、「我遇到困難，需要尋求幫助-社會福利與勞動資源彙整」。
 - (四) (導師專區)提供導師心理輔導筆記、轉介流程、個案轉介單等學生心理輔導重要資訊。另集結每月校訊同步刊登之「心靈補給專欄」，包含心理師觀察學生心理困擾動向後，提供的可對談角度與對話參考。
- 十一、學期初製發導師業務說明手冊；111年11月2日導師會議，特別

宣導本校「大專校院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相關工作及諮詢窗口，俾利導師學生輔導，同時安頓學生之身心。

十二、學輔中心於10月27日辦理第一屆輔導心相聚活動，邀請澎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唐昭宇心理師，為全校班級輔導股長分享「成為一個助人工作者之前」講座，協助同學如何節省時間與掌握核心，扮演好輔導幹部的角色。

十三、資源教室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各項活動與特教輔導服務，並妥善運用計畫經費。

十四、資源教室為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負責推動本校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評估學生個別需求服務，加強學習成效，安排課業輔導服務與身心障礙助理人員，協助資源教室特教生之活動與課程學習。

十五、111學年度第一學期資源教室辦理有關特殊教育團體活動，藉以加強學生特教知能與增進資源教室學生人際互動關係。規劃活動如下：

- (一) 新生轉銜與家長說明會(111年8月30日~9月2日)
- (二) 資源教室工作會報暨個案輔導會議(111年8月25日、9月30日、10月28日、11月30日與12月30日)
- (三) 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52場次(111年9月7日~10月21日)
- (四) 身心障礙助理人員職前說明會(111年9月14日)
- (五) 期初與迎新團體輔導活動(111年9月22日~9月23日)
- (六) 身心障礙生涯輔導 1~4場次(111年10月5日、10月12日、10月19日、10月26日)
- (七)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111年10月27日)
- (八) 期中特教團體活動(111年11月5日)
- (九) 112年交通費評估會議+職業輔導評量(111年11月11日)
- (十) 自我探索成長團體 1-2場次(111年11月11日與11月25日)
- (十一) 資源教室職涯就業成長團體活動(111年12月14日)
- (十二) 畢業生轉銜輔導服務會議(111年12月14日)
- (十三) 期末團體輔導活動(111年12月18日)

(十四) 期末分享活動 1-2 場次(111 年 12 月 21 日)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10 學年度優良導師遴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0 學年度優良導師遴選，經各系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前由系務會議決議薦送 1 名績優導師名單至所屬學院，於 11 月 15 日前經院務會議決議薦送 2 名參與本校優良導師評選。

二、各學院推派 110 學年度績優導師名單如下：

(一)海工院:曾建璋老師(養殖系)、劉冠汝老師(食科系)

(二)人管院:李穗玲老師(航管系)、高雅鈴老師(物管系)

(三)觀休院:方祥權老師(觀休系)、古旻艷老師(餐旅系)

三、請評選優良導師 3 名。

決議：

一、經學務長說明投票規則，現場採不計名投票，有效票 10 張(李安娜、古旻艷委員請假；王詩雅委員遲到三人未列入)，由姜佩君老師監票。

二、本次各院依票數高至低為:人管院高雅鈴老師(9 票)、海工院劉冠汝老師(7 票)與觀休院方祥權老師(7 票)當選 110 學年度本校優良導師。

提案二：

案由：建議獲選優良導師之教師參與友善校園獎評選優秀導師評獎，提請討論。

說明：教育部友善校園獎評選優秀導師評審獎項，為鼓勵師長參與，擬優先推薦上年度獲選優良導師之教師參與，由票選票數較高者優先推薦，若無意願參與則依次遞補。

決議：:優先推薦最高票人管院高雅鈴老師，若無意願參與則依次遞補。海工院劉冠汝老師與觀休院方祥權老師同票，由院推薦計分高者劉冠

汝老師、方祥權老師依次遞補。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0:30AM

108-110 學年度連續三學年度績優導師名單

附件 1

學院	科系	108 學年	109 學年	110 學年
海工院	水產養殖系	徐振豐	未推薦	曾建璋
	食品科學系	未推薦	陳名倫	劉冠汝
	資訊工程系	未推薦	未推薦	林昱達
	電信工程系	何建興	蔡淑敏	蔡淑敏
	電機工程系	張永東	周孝興	未推薦
人管院	資訊管理系	吳千慧	張維碩	張維碩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陳俊宏	陳甦彰	高雅鈴
	航運管理系	郭思瑜	賀天君	李穗玲
	應用外語系	藍恩明	藍恩明	徒瑞福
觀休院	觀光休閒系	張璟玟	林好蓁	方祥權
	餐旅管理系	古旻艷	康桓甄	古旻艷
	海洋遊憩系	張晏瑋	高紹源	高紹源